

天主教輔仁大學社會學系學士論文

小別勝新婚?久別要離婚?  
- 影響遠距家庭婚姻感情因素之探討

Separate marital relations are getting better or getting worse?  
- Explore the impact of emotional factors couples do not live together

學生：朱虹樺

指導教授簽名：

天主教輔仁大學社會學系學士論文

小別勝新婚?久別要離婚?  
- 影響遠距家庭婚姻感情因素之探討

Separate marital relations are getting better or getting worse?  
- Explore the impact of emotional factors couples do not live together

學生：朱虹樺  
指導教授簽名：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十月

系所戳章：

## 謝辭

首先，非常謝謝戴老師的指導，從一開始的國科會研究計畫一直到整個論文結束，好幾個月的時間如果沒有老師一點一滴指導和一步一步建立起思考邏輯的系統，尤其是必須從有到無時構思的過程更是讓老師費心費神了，帶著一個從未寫過論文的學生已經夠辛苦了，更何況是代一整組九個人，如果沒有老師的指導和幫助，恐怕論文將會很難這麼順利和完整的結束。

再來是要感謝身邊的同學們，在彼此有困難時提供鼓勵和打氣，彼此分享寫論文時的不順遂和遇到的困難，互相幫忙也互相成長，論文是自己的，可是能完成還有很多人一起的精神在其中。沒有你們聽我抱怨和焦慮，這段過程會更困難。

最後還要特別感謝同組的其他八位同學，在將近一年的時間中參與了數十次的討論分享，一起感受了寫論文的水深火熱和喜怒哀樂，謝謝大家陪我一起走過這個歷程，也恭喜大家跟我一樣完成了。

## 中文摘要

隨著經濟各自獨立的雙薪家庭越來越多，現今社會中因為夫妻雙方各自工作不同甚至地點不同而無法同住的情況越來越多，而夫妻有無共同面對各種生活上的、社會層面上的、親情上的或大或小事務將影響夫妻之間的感情。因此研究影響遠距夫妻的感情因素，分析遠距夫妻是否會因距離而產生感情問題，並探討工作和代間關係相互作用影響夫妻情感。

此次研究運用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第六期第二次：家庭組(問卷一)做二手資料做迴關之相關比較，排除之後使用 48 份樣本，分析其中教育程度、有無子女、代間關係、家務分工和家庭價值的五自變項因素來探討影響遠距夫妻情感，而遠距夫妻感情好壞依據婚姻態度和家庭生活為應變數指標，期望可針對遠距夫妻的相處模式提出和以往傳統家庭不同的看法與見解，讓遠距夫妻能有更進一步的改善關係和溝通。

最終發現家務分工對於兩種家庭型式的婚姻態度都有達到顯著，可見其對於影響夫妻婚姻態度有關連；而遠距夫妻僅代間關係對於家庭生活達顯著，可見代間關係對於遠距家庭扮演支持作用，最後是非遠距家庭中可看到所有自變項對於家庭生活都有顯著，可是最後根據夫妻之間有沒有想過要離婚的比率來看，距離對於夫妻關係雖然有一定的影響力和作用，但，小別不一定會勝新婚，但久別也不一定離婚。

關鍵字:遠距夫妻、代間關係、家務分工、婚姻態度、家庭價值、家庭生活

## Abstract

With the economy separate double income family got more and more, both spouses modern society because of their work in different locations and even different situations and can 't live together, and whether the couple to face a variety of life, the social dimension on, family, large or small on the transaction will affect the feelings between husband and wife

This study uses the Taiwan Social Change Survey Project Second Phase VI: Family Group (Questionnaire a) make the relevant secondary data analysis and make the comparison, use one level of education, with or without children,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 division of housework and family value of five independent variables to explore the factors that affect the distance marital affection, and marital relations is good or bad based on distance attitudes toward marriage and family life as the dependent variable indicators

Division of housework eventually found for the two types of family attitudes toward marriage have reached significance, it shows the influence their attitudes toward marriage related; rather distant relationship between husband and wife only on behalf of the family life significantly, showing that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 are distant family plays supporting role, the last non-distance family can be seen in all the independent variables are significant for the family life, can be seen from the marital relationship or have a certain influence and role of these results, we can say that short indeed separate help marriage

## 目次

謝辭 .....	I
中文摘要.....	II
英文摘要.....	III
目次.....	IV
表次.....	V
圖次.....	VI
壹、緒論.....	1
貳、文獻回顧.....	2
參、研究方法.....	4
一、資料來源與說明.....	4
二、研究假設.....	5
三、研究方法與分析.....	6
肆、研究結果分析.....	9
一、樣本基本資料.....	9
二、因子分析.....	19
三、描述統計.....	22
四、迴歸.....	24
五、有無想過離婚比例.....	28
伍、結論與建議.....	29
參考書目.....	30

## 表次

表 1-1 遠距樣本基本資料整理(N=48) .....	9
表 1-2 非遠距樣本基本資料整理(N=1206) .....	10
表 1-3 遠距基本資料比較 (N=48) .....	11
表 1-4 非遠距基本資料比較(N=1206).....	12
表 2-1 婚姻態度好壞比較表.....	13
表 2-2 家庭生活感情好壞比較表.....	15
表 2-3 卡方檢定交叉表.....	17
表 2-4 卡方檢定.....	17
表 2-5 卡方檢定.....	18
表 3-1 婚姻態度因子分析.....	19
表 3-2 家庭生活因子分析.....	20
表 4-1 變項重新編碼.....	21
表 5-1 遠距夫妻變項描述性統.....	22
表 5-2 非遠距變項描述性統計.....	23
表 6-1 遠距夫妻婚姻態度迴歸.....	24
表 6-2 非遠距夫妻婚姻態度迴歸.....	25
表 6-3 遠距夫妻家庭生活迴歸.....	26
表 6-4 非遠距夫妻家庭生活迴歸.....	27
表 7-1 遠距夫妻對於有沒有想過要離婚比例圖.....	28
表 7-2 非遠距夫妻對於有沒有想過要離婚比例圖.....	28

## 圖次

圖 1-1 研究架構圖 .....	7
圖 2-1 研究方法圖 .....	8
圖 3-1 遠距夫妻婚姻態度得分分佈圖(N=48) .....	13
圖 3-2 非遠距夫妻婚姻態度得分(N=1206) .....	14
圖 3-3 遠距夫妻家庭生活得分分佈圖(N=48) .....	15
圖 3-4 非遠距家庭家庭生活得分分佈圖(N=1206) .....	16

## 壹、緒論

隨著現代社會工作與婚姻家庭的改變，遠距婚姻已經成為全球化的一種新的家庭組織模式。傳統觀念中「嫁雞隨雞、嫁狗隨狗」夫妻就應該因結婚而居住在一起，或是以前法律中「妻以夫之住所為住所」，但近年來經濟不景氣已婚的婦女也不願意將工作辭去，造成雙薪家庭也越來越多的景像，或是由於雙方各自經濟獨立有自己的工作，結婚後因夫妻雙方工作地點或工作性質而無法住在一起，造成因工作而分離的假日家庭、兩地家庭、甚至因外派隔海而居的兩地家庭，人人都說「小別勝新婚」，但不也有一派說法「久別要離婚」嗎？

台灣離婚率越來越高，夫妻相處之道已成為各大主流媒體節目題材，或是報章雜誌中的專刊內容，過去的研究總指出某些特定性別的工作因為工作地點或性質限制而無法居住在一起，尤其是針對有公務人員的群體而做研究多半會發現遠距離婚姻似乎常常弊大於利，由於夫妻無法一起協商解決或共同面對生活上的問題而常常造成夫妻關係出現摩擦或惡化，也連帶使得和上一輩之間相處出現嫌隙而影響代間關係。（黃柏鐘，2007；游慧仙，2008；陳秀琴，2005）

透過本研究將探討甚麼樣的因素會影響到遠距夫妻感情，以及和非遠距夫妻比較後有哪些因素上的差異？

本研究研究問題如下：

- 一. 夫妻感情是否因為沒有居住在一起而比較好或比較差？哪些變項會影響遠距夫妻感情的因素？
- 二. 傳統家庭相處模式隨著世代逐漸改變，代間關係對現代化的遠距家庭是否還扮演著傳統支持作用抑或是也逐漸改變？

## 貳、文獻回顧

有別於一般傳統家庭，夫妻二人不必然住在一起已經是當前的一種家庭型態。例如：最初研究都以九零年代開始台灣有大批商人逐漸往中國大陸移居做生意的台商群體特別明顯；近代研究中又以公務人員或軍人的例子為代表。

依夫妻婚後的居住模式，夫妻在婚後未能同住一起又分幾種不同種類的意思和代表，綜合國內外不同名稱有：兩地往返婚姻、週末婚姻、長距離家庭、兩地家庭、已婚單身者、兩地往返家庭、通勤家庭 7 種(鄭雅娟，2000)。

本研究界定的遠距家庭是以兩地夫妻雙方因工作而無法每日居住在一起的夫妻，不包含通勤者婚姻者。然而因使用二手資料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第六期第二次：家庭組(問卷一)，受限於題目條件所定因而所謂的遠距家庭為包含暫時性因素(例如：就業)無法住在一起之家庭，因此所謂的暫時性由受訪者自行主觀認定，故無法明確定義出遠距家庭每周分開之時間或分開的頻率，僅選定為已婚但未能與配偶居住在一起之夫妻，但已明確排除掉分居的選項。

夫妻關係的好壞受到距離來看，長久以來我們會說小別勝新婚，有距離才有美感就會使得感情一直保持恆溫和甜蜜，隨著時代變遷台灣傳統觀念以致逐漸改變，現代夫妻相處和男女平等觀念逐漸改革傳統夫妻，且當雙方不過於依賴對方有自己的獨立性，對於感情都有一定穩定度和共識能達成良好的互動和溝通，而且對方也同時能給予相當程度的回應時，遠距離的感情會更加親密和穩固(陳家維，2012)；再來是，夫妻之間權力關係會影響夫妻情感並進而改變衝突時的應對態度，若夫妻間情感關係好，在面對衝突時夫妻的解決方式也會偏正向，反之則會偏向負面(游慧仙，2008)。例如：有研究針對國內軍人這類的遠距夫妻公務人員群體指出有的軍官會認為，小別勝新婚能增加婚姻的愉悅感、會為了要放假回家而更努力工作造成正向的動力、更有高達 85% 以上的軍人配偶不只習慣這樣遠距夫妻的生活還鼓勵配偶繼續維持這樣的生活型態(朱美珍，2009)。

然而夫妻不同住對於傳統觀念及周圍輿論之下是種考驗，時有耳聞兩地夫妻因缺乏溝通陪伴而導致婚姻破滅，更進一步的是因夫妻雙方異地而居無法抵擋誘惑造成異地失控的夫妻問題(王慧琦，2012)，使得夫妻且因長時間分離會導致親密關係破滅、不適應甚至家庭破滅造成問題，不論是現在台商與家人分隔兩地造成的情感出軌、子女認同失調、家庭生活品質低劣等等問題(何淑菁、王貞云、黃欣蕙，2012)又或是例如：因為工作調度而分居的員警面臨感情變淡、兩地相思、身處異鄉孤單寂寞易受誘惑、婆媳磨合相處不睦、女性需母代父職等等問題(黃柏鐘，2007)。如此可看出夫妻不同住會造成情感上的不滿足和生活上的不平衡進而影響夫妻感情。

首先，文獻中提到年齡、教育程度、月收入、子女數、家庭型態等等因素會絕對影響夫妻之間的關係(游慧仙，2008)，再來在代間關係方面，父母與已婚子女居住與否、互動頻率、經濟往來等亦會有所影響(馬國動，2010)，例如：已婚夫妻與祖父母同住時親職教養行為一致性愈高，則已婚夫妻生活滿意度也愈高，

而且愈是接觸頻繁、照顧時間愈長者，其教養行為愈趨一致(王春美，2001)，尤其在面對代間關係時，妻子受到婚姻品質的影響更勝於丈夫，若妻子婚姻關受到支持並且和丈夫意見一致時妻子會更願意尋求方式來改善代間關係，和在面對婚姻與代間衝突時也會有較大包容力和心理調整空間(王星勻，2012)。

歸納以上的文獻可以發現夫妻間相處的因素，如年齡、教育程度、月收入、子女數都有影響，特別代間關係是影響婚姻品質的重要因素，而距離雖然是影響夫妻感情的重要因素，但是較少被獨立出來討論；此外家庭型態與組成更具有重要的影響，如家庭型態、代間關係的影響，尤其是代間關係在華人的婚姻關係中扮演重要角色。

雖然文獻上已注意到遠距婚姻的議題，但是影響遠距婚姻的因素仍未釐清。首先，空間是否構真的會成婚姻的影響？雖然在文獻上多半呈現距離是負面影響因素，但是也有人認為在後現代的婚姻關係中，距離已不再是影響的最關鍵因素，反而是受到其他因素的影響更多。此外，代間關係過去似乎是破壞夫妻感情因素之一，但是對於遠距家庭而言，代間支持不僅只是傳統男方的婆媳關係，包含男女雙方父母所能提供的代間支持，這些代間網絡是否可能創造家庭關係之間更穩固呢？

尤其文獻中大多以鎖定公務員、軍人和台商這三類特殊群體為研究，然而卻無研究一般家庭的研究出現，隨著工作選擇的區位因素而無法同時居住在一個屋簷下的夫妻越來越多，例如：高科技產業園區的工程師、大學教授、外派到國外的人員等等卻沒有被考慮到，因此在原本有的群體之外，透過大規模的樣本調查來平均樣本的特殊性，以此推論探究到遠距的夫妻相處上的感情影響因素。

## 參 研究方法

### 一、資料來源與說明

本研究採用「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第六期第二次：家庭組(問卷一)」來做二手資料分析。台灣社會變遷調查資料是一項自一九八四年以來，由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人文社會處所長期支助的一項全台抽樣調查研究計畫。每年都有兩份獨立的問卷調查，以間隔五年為基準，做兩時間點以上的貫時性比較分析，達到研究社會多變相變遷的目標，此調查研究重點在於建立公共使用的資料庫，而調查的各次原始資料庫在收集妥當一年後全面公開，目前利用本計畫資料完成的學術論文已超過一百篇。(中研院台灣社會變遷調查資料庫，2010)

抽樣方法以台灣地區具有本國國籍年齡在18歲以上並設有戶籍的民眾(民國81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為研究母體，不包括軍事單位、醫院、學校等等機構內之國民，實際的調查地區則是以台灣本島為主要的訪查地點。採分層三階段PPS抽樣法，採膨脹樣本且樣本無替換的設計，因此每一個中選的個案均會請訪員努力去接觸及完成訪問，且為了避免因拒訪與不合格樣本和無法接觸的樣本等因素的干擾，因此在實務抽樣時決定每一個中選鄉鎮的樣本膨脹係數，估算每一鄉鎮市區須抽取的人數。該係數介於1.5倍至5倍之間。第一波調查期自2011年7月17日起至8月28日，訪問對象為18至71歲民眾；第二波調查期則自2012年2月25日至4月29日，訪問對象為72歲以上民眾，共計完成訪問2135份

此次所使用的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第六期第二次：家庭組(問卷一)。問卷保留了前面四期的部分題目，並加入目前社會重要的議題，反映出現在社會現象的指標性題目。本研究使用著重在於調查資料中的家庭功能與家庭對偶關係中婚姻態度、家庭生活、家務分工、代間關係以及家庭價值和華人家庭文化運作中的家庭價值為主。非遠距家庭之樣本累積為1206份；遠距家庭之樣本累積為48份，男生女生各為24名。

### 二、研究假設

根據本研究的研究問題提出兩點研究假設，本研究研究問題如下：

- (一)、夫妻感情是否因為沒有居住在一起而比較好或比較差?哪些變項會影響遠距夫妻感情的因素?
- (二)、傳統家庭相處模式隨著世代逐漸改變，代間關係對現代化的遠距家庭是否還扮演著傳統支持作用抑或是也逐漸改變?

假設 1:遠距夫妻與非遠距夫妻會因為距離的關係，因此對於影響夫妻感情好壞之因素有不同解釋和顯著性。

假設 1-1:有無子女對於遠距家庭相對於非遠距夫妻會有更明顯的影響，孩子會

成為維繫夫妻感情的正面力量。

假設 1-2:教育年數的差異對於遠距夫妻感情好壞會有更多的影響，差距越小則感情越好，但對於非遠距夫妻則不會有影響。

假設 1-3:家庭價值對於所有夫妻的感情都會有影響。

假設 1-4:家務分工對於非遠距夫妻會有相對於遠距夫妻更顯著的影響，因遠距夫妻更講求雙方的獨立性，無法幫忙家務，因此非遠距夫妻的感情會更容易受到家務分工變數的影響。

假設 2:代間關係對於兩種不同居住型態會有不一樣的影響，進而證實遠距夫妻的代間關係影響有別於傳統一般家庭。

### 三、統計方法與分析

原問卷中主要將題目分類如下十部份：

- A、基本狀況(一)
- B、家庭背景
- C、代間關係
- D、性別角色/家務分工/決策
- E、家庭價值
- F、婚姻態度與生活
- G、家庭生活評估
- H、照顧與責任
- I、家庭衝突
- J、基本狀況(二)

為配合文獻與論文之需要選取其中有影響之變項與因素，因此並無全部取用。僅選取以下七大類的部分題目：

- A、基本狀況(一)
- B、家庭背景
- C、代間關係
- D、性別角色/家務分工/決策(簡稱為家務分工)
- E、家庭價值
- F、婚姻態度與生活
- G、家庭生活評估

根據文獻分析中所挑選出來的因素，將針對以下挑選出之變項作研究分析：

#### (一)依變項

本研究運用婚姻態度與生活和家庭生活評估兩個變項中選取的題目做為測定夫妻雙方感情好壞的指標，探討影響遠距夫妻之因素和滿意與否。

婚姻態度:有無對配偶表示感謝等等配偶之間相處情況之程度。計分方式為五等份態度評分，完全沒有、很少、有時、經常至從很經常，分別分類為一到五分，

最高二十五分；最低分為五分，共五題，滿分總共為二十五分。

家庭生活評估:和自己父母或配偶父母如何，以及自己本身家人相處之間的關係好壞。計分方式為五等分態度評分，從不太好、無所謂好不好、好、很好、非常好、不適用，分別分類為一到五分，剔除不適用，最低為五分；最高分為二十五分，共五題，滿分總共為二十五分。

## (二)自變項

研究中先針對代間關係、家庭價值與家務分工滿意程度分數表做因子變數分析，確認與應變項是否有關係?加總分類簡化成:

教育年數差異:依照教育程度年數做計算，看看夫妻之間分數差異多少，編碼分為八個等份，分別為:無(0)、小學含私塾(6)、中學(9)、高中職(12)、二專(14)、五專(17)、大學(16)、科技大學(16)、碩士(19)。

有無子女:比較看看有沒有子女對於兩應變項的影響，試圖找出有無影響的效果。編碼方式為，至草有一個小孩編為1，完全沒有小孩編為0。

代間關係:依據挑選的變項測驗自身父母和配偶父母關係為合，包含情感上的和現實生活中的因素。計分方式為五等分態度評分，從完全沒有、很少、有時、經常、很經常、不適用，分別分類為一到五分，並將不適用剔除，最低為五分；最高分為二十五分，共五題，滿分總共為二十五分

家務分工:評估受訪者對於配偶和自身家務分工的感覺如何?是否夫妻之間公平分配所做的家事的項目，有無因分工更問題產生感情影響。計分方式為七等分態度評分，從從沒做過、約一年一次、一年數次、約一月一次、約一周一次、一周數次、幾乎每天，分別分類為一到七分，最低為七分；最高分為四十九分，共七題，滿分總共為四十九分。

家庭價值:對於家庭觀念上的想法是否和協，和家庭裡的成員溝通觀念上有沒有落差。計分方式為五等分態度評分，從無意見、不重要、不太重要、有點重要、重要、絕對重要，分別分類為零到五分，最低為零分；最高分為二十五分，共五題，滿分總共為二十五分

有沒有想過要離婚:最後檢視遠距夫妻中想要離婚的比率和非遠距夫妻的比例有沒有差異，此部分無計分方式或重新編碼，直接看受訪樣本比例做分析。

依據自變項和依變項的分類做出研究架構圖，將所有變項分別列出來並標示出自變項與應變項之間的因果關係，最終將比較遠距夫妻與非遠距夫妻影響感情因素的差異比較，以及有無想過要離婚的差異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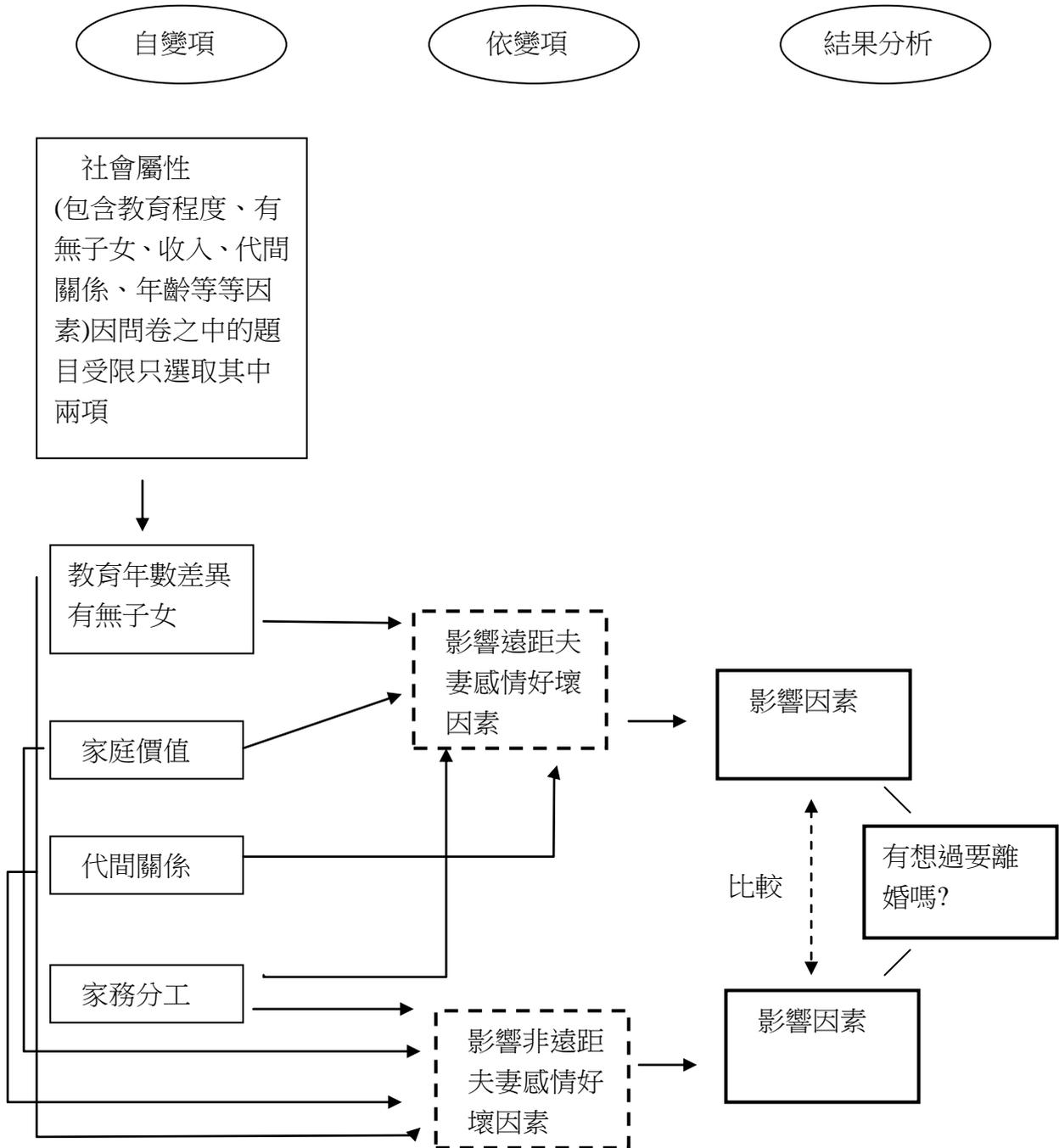


圖 1-1 分析架構圖

### (三)分析方法

先將所有三個自變項和兩個應變項跑因子分析，確定要超過 0.5 方能將自變項們簡化分成三項指數，自變項分別為：代間關係、家庭價值和家務分工。

接著跑迴歸分析五個自變項(代間關係、家庭價值、家務分工、有無子女、夫妻雙方教育程度)對於遠距夫妻感情好壞是否有顯著影響，夫妻關係好壞以，婚姻態度和家庭生活做指標，總結出遠距夫妻婚姻感情受到以上哪些變項影響相互作用關係。

為驗證研究問題遠距夫妻感情好壞，接著使用非遠距夫妻一樣跑回歸，以此比較出兩群組之間會不會有差異？在哪些變項上會有差異是不是有不同的解釋可以說明？

最後在根據兩組夫妻之間有沒有想過要離婚的比率來看看，究竟小別勝新婚？還是久別要離婚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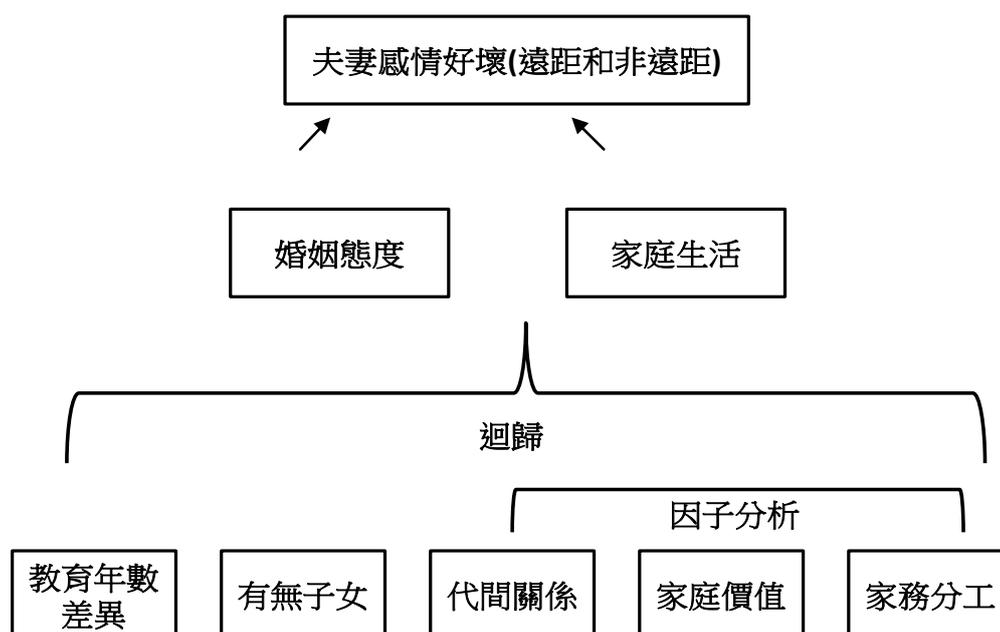


圖 2-1 研究方法圖

## 肆 研究結果分析

表 1-1 遠距夫妻樣本基本資料整理(N=48)

		次數	百分比(%)	樣本配偶	百分比(%)
性別	男	24	50.0	24	50.0
	女	24	50.0	24	50.5
年齡(歲)	24歲以下	1	2.0	1	2.0
	25-34	7	14.5	6	12.5
	35-44	11	22.9	11	22.9
	45-54	9	18.7	7	14.5
	55-64	5	10.4	5	10.4
	65-74	6	12.5	9	18.7
	75-84	7	14.5	5	10.4
	85歲以上	2	4.0	2	4.0
	教育程度	無	4	8.0	2
小學		9	18.8	9	18.8
國中		8	16.6	6	12.5
高中職		4	8.0	10	20.8
二專		5	10.4	4	8.4
五專		0	0.0	2	4.3
大學		7	14.5	7	14.6
科大、技術學院		3	6.2	4	8.3
碩士		3	6.2	2	4.2
個人收入	無	4	8.0		
	1萬元以下	9	18.7		
	1-2萬元以下	6	12.5		
	2-3萬元以下	4	8.0		
	3-4萬元以下	9	18.7		
	4-5萬元以下	5	10.4		
	5-6萬元以下	4	8.0		
	6-7萬元以下	1	2.0		
	7-8萬元以下	1	2.0		
	8-9萬元以下	1	2.0		
	9-10萬元以下	1	2.0		
	10-11萬元以下	1	2.0		
	不知道	1	2.0		
	拒答	3	6.2		
	合計		48	100.0	48

表 1-2 非遠距夫妻樣本基本資料整理(N=1205)

		次數	百分比(%)	樣本配偶	百分比(%)
性別	男	647	53.6	559	46.3
	女	559	46.3	647	53.6
年齡 (歲)	24歲以下	4	0.7	2	0.001
	25-34	74	6.1	88	7.2
	35-44	230	19.0	213	17.6
	45-54	273	22.6	299	24.7
	55-64	320	26.5	315	26.1
	65-74	214	17.7	192	15.9
	75-84	82	6.7	30	2.4
	85歲以上	9	0.7	13	1.0
	教育程度	無	50	4.1	48
小學		283	23.5	281	23.3
國中		166	13.7	167	13.8
高中職		336	27.8	352	29.1
二專		103	8.5	89	7.3
五專		40	3.3	48	3.9
大學		121	10.0	130	10.7
科大、技術學院		147	12.1	35	2.9
碩士		55	4.5	39	3.2
個人收入	無	119	9.9		
	1萬元以下	186	15.4		
	1-2萬元以下	186	15.4		
	2-3萬元以下	166	13.8		
	3-4萬元以下	158	13.1		
	4-5萬元以下	82	6.8		
	5-6萬元以下	90	7.5		
	6-7萬元以下	34	2.8		
	7-8萬元以下	37	3.1		
	8-9萬元以下	21	1.7		
	9-10萬元以下	27	2.2		
	10-11萬元以下	17	1.4		
	11萬元以上	35	2.9		
	不知道	21	1.7		
	拒答	27	2.2		
合計		1206	100.0	1206	100.0

表 1-3 遠距夫妻基本資料比較(N=48)

		遠距夫妻	百分比	遠距夫妻之	百分比	
			(%)	配偶	(%)	
樣本數	男	24	50.0	24	50.0	
	女	24	50.0	24	50.0	
家庭收入	無	0	0.0	0	0.0	
	1萬元以下	2	4.2	2	4.2	
	1-5萬元以下	10	20.8	10	20.8	
	5-10萬元以下	13	27.0	13	27.0	
	10-15萬元以下	6	12.5	6	12.5	
	15-20萬元以下	2	4.2	2	4.2	
	20-30萬元以下	1	2.1	1	2.1	
	30-40萬元以下	0	0.0	0	0.0	
	40-50萬元以下	0	0.0	0	0.0	
	50-100萬元以下	0	0.0	0	0.0	
	不知道	11	22.9	11	22.9	
	拒答	3	6.3	3	6.3	
	職業比	農林漁牧	6	12.5	3	6.2
		製造業	16	33.3	9	18.8
營造業		1	2.1	0	0.0	
批發及零售業		10	20.8	5	10.4	
運輸及倉儲		2	4.2	0	0.0	
住宿及餐飲業		1	2.1	4	8.4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0	0.0	0	0.0	
金融及保險業		1	2.1	1	2.1	
專業學及技術服務業		1	2.1	0	0.0	
支援服務業		0	0.0	0	0.0	
公共行政及國防		0	0.0	3	6.3	
教育服務業		4	8.4	4	8.4	
醫療保險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0	0.0	0	0.0	
其他服務業		3	6.2	2	4.2	
其他		2	4.2	16	33.3	
拒答		1	2.1	1	2.1	
合計			48	100.0	48	100.0

表 1-4 非遠距夫妻基本資料比較(N=1206)

		非遠距夫 妻	百分比(%)	非遠距夫 妻之配偶	百分比 (%)
樣本數	男	647	53.6	647	53.6
	女	559	46.3	559	46.3
家庭收入	無	5	0.4	5	0.4
	1萬元以下	29	2.4	29	2.4
	1-5萬元以下	347	28.7	347	28.7
	5-10萬元以下	379	31.4	379	31.4
	10-15萬元以下	526	43.6	526	43.6
	15-20萬元以下	32	2.6	32	2.6
	20-30萬元以下	25	2.1	25	2.1
	30-40萬元以下	4	0.3	4	0.3
	40-50萬元以下	3	0.2	3	0.2
	50-100萬元以下	6	0.5	6	0.5
	不知道	169	14.0	169	14.0
	拒答	31	2.6	31	2.6
	職業比	農林漁牧	101	8.4	107
製造業		348	28.9	271	2.4
營造業		87	7.2	45	3.7
批發及零售業		159	13.2	139	11.5
運輸及倉儲		40	3.3	41	3.3
住宿及餐飲業		62	5.1	71	5.8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24	2.0	7	0.6
金融及保險業		37	3.1	32	2.7
專業學及技術服務業		26	2.2	2	0.1
支援服務業		22	1.8	44	3.6
公共行政及國防		59	4.9	63	0.4
教育服務業		80	6.6	68	5.7
醫療保險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31	2.6	39	3.3
其他服務業		43	3.6	38	3.2
其他		83	6.8	232	19.2
拒答		4	0.3	7	0.6
合計			1206	100.0	1206

一、遠距夫妻與非遠距夫妻改情好壞比較

表 2-1 遠距夫妻和非遠距夫妻感情好壞比較表－婚姻態度(N=1254)

		遠距夫妻	百分比(%)	非遠距夫妻	百分比(%)
婚姻態度得分	10分以下	1	0.2	8	0.06
	11	0	0.0	7	0.05
	12	2	0.4	11	0.09
	13	4	8.3	22	1.8
	14	2	0.4	36	2.9
	15	2	0.4	61	5.0
	16	2	0.4	94	7.7
	17	11	22.9	132	10.9
	18	4	8.3	196	16.2
	19	9	18.7	190	15.7
	20	7	14.5	144	11.9
	21	2	0.4	119	9.8
	22	2	0.4	83	6.8
	23	0	0.0	53	4.3
	24	1	0.2	16	1.3
25	1	0.2	12	0.9	
合計		48	100.0	1206	100.0

表 1-4 遠距夫妻和非遠距夫妻感情好壞比較表

圖 3-1 遠距夫妻婚姻態度得分分佈圖(N=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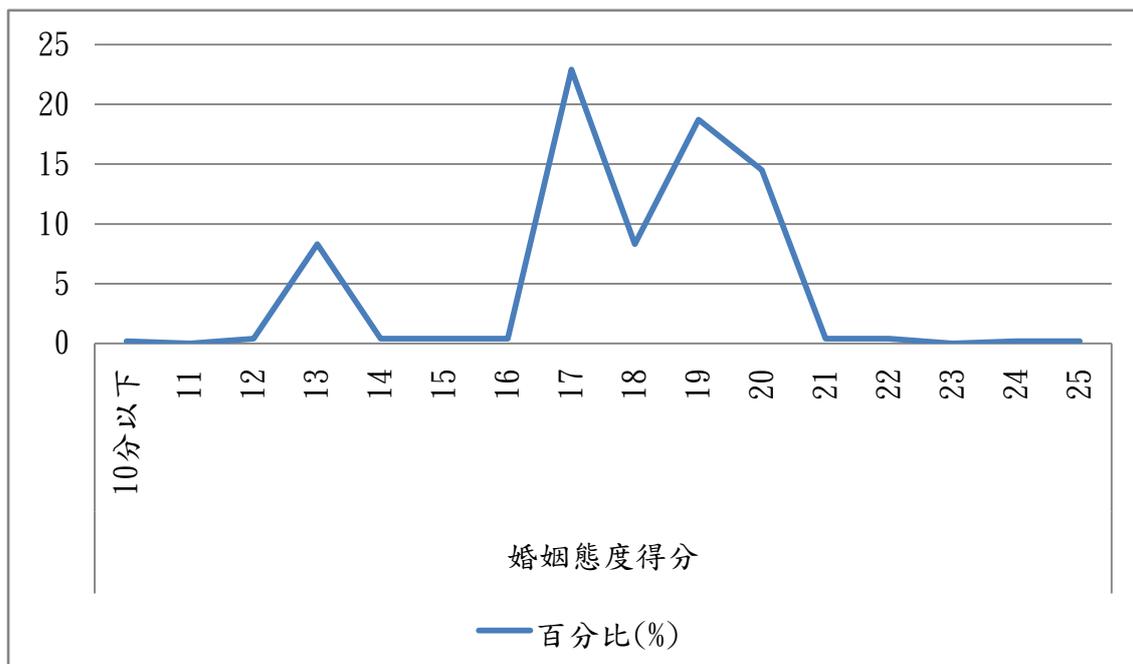


圖 3-1 遠距夫妻婚姻態度得分分佈圖

圖 3-2 非遠距夫妻婚姻態度得分(N=1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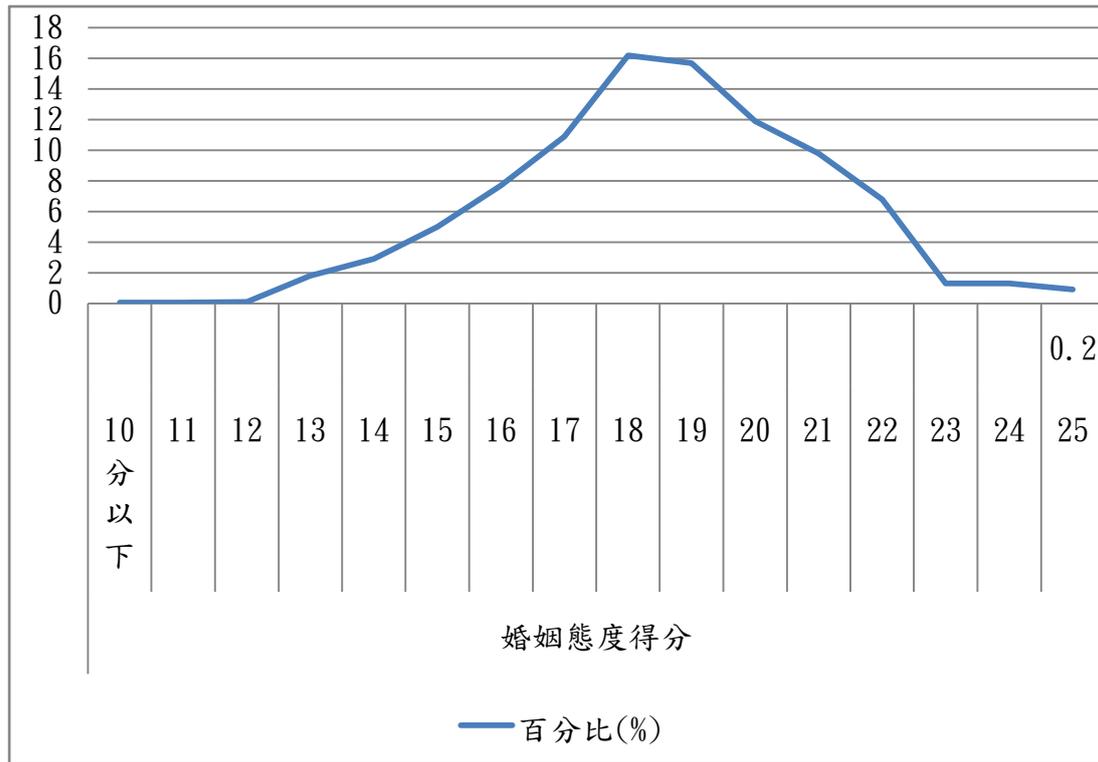


圖 3-2 非遠距夫妻婚姻態度得分

從表中可以看到，遠距夫妻對於婚姻態度的分數集中在 17-20 分之中，佔了 64%；非遠距夫妻在相同分數中卻只有 54.7%，相差了有 10 個百分比。由數據可探討，不論是遠距夫妻或是非遠距夫妻，對於婚姻生活都是處於滿意的狀態，並沒有因為不住在一起對於感情有明顯差異的態度分佈，惟非遠距夫妻偏高得分的人數略多一些些，可以解釋為住在一起的夫妻對於婚姻是處於滿意篇很滿意的趨勢較遠距夫妻高。

由於婚姻態度類別是屬於夫妻分工狀態來看的，因此對應到夫妻職業和收入面向來看，這次調查的遠距夫妻並非我們原先所想像高知識分子，反而大多是屬於批發零售和製造業的範疇，收入分佈也與非遠距夫妻沒有太大差別，遠距夫妻的家庭總收入相對來說其實比非遠距夫妻高收入的比例是少了一點，在社會上大家知道的工作時間較長的幾個行業別(住宿及餐飲業、資訊及通訊傳播業、金融及保險業)來看也是非遠距夫妻的比率較高。

總結以上，由分佈圖我們可以看到，遠距夫妻和非遠距夫妻這兩群組在高分和低分的分部中都偏少，整體分佈屬於常態分配。而非遠距夫妻得分較多的分佈相對較廣，但最主要是集中於滿意到很美意之間，也應證了我們前面所說的，非遠距夫妻對於婚姻態度是傾向於滿意和很滿意之間較多。

表 2-2 遠距夫妻和非遠距夫妻感情好壞比較表—家庭生活(N=1254)

		遠距夫妻	百分比(%)	非遠距夫妻	百分比(%)
家庭生活得分	10	4	8.3	6	0.4
	11	0	0.0	0	0.0
	12	0	0.0	13	1.0
	13	2	4.1	19	1.6
	14	6	12.5	33	2.7
	15	1	2.0	40	3.3
	16	7	14.5	132	10.9
	17	6	12.5	143	15.4
	18	4	8.3	155	12.9
	19	2	4.1	115	9.5
	20	2	4.1	109	9.0
	21	1	2.0	86	7.1
	22	2	4.1	42	3.4
	23	2	4.1	40	3.3
	24	1	2.0	19	1.6
	25	0	0.0	16	1.3
	拒答或跳答	8	16.6	210	17.4
合計		48	100.0	1206	100.0

表 1-5 遠距夫妻和非遠距夫妻感情好壞比較表—家庭生活

圖 3-3 遠距夫妻家庭生活得分分佈圖(N=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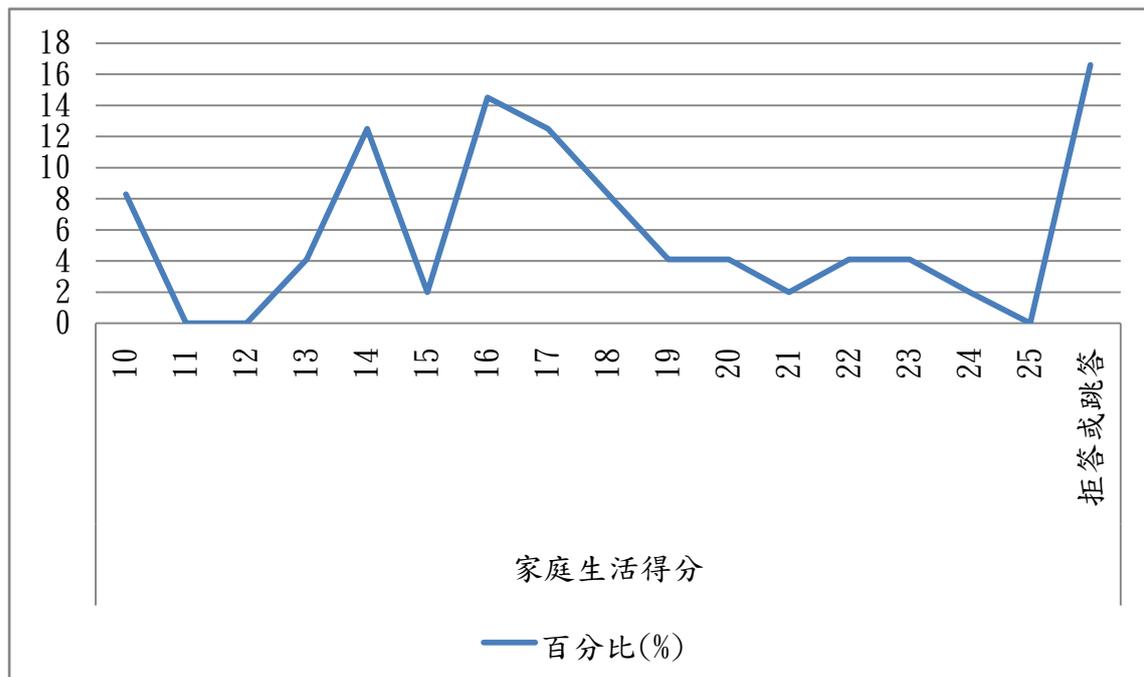


圖 3-4 非遠距家庭家庭生活得分分佈圖(N=1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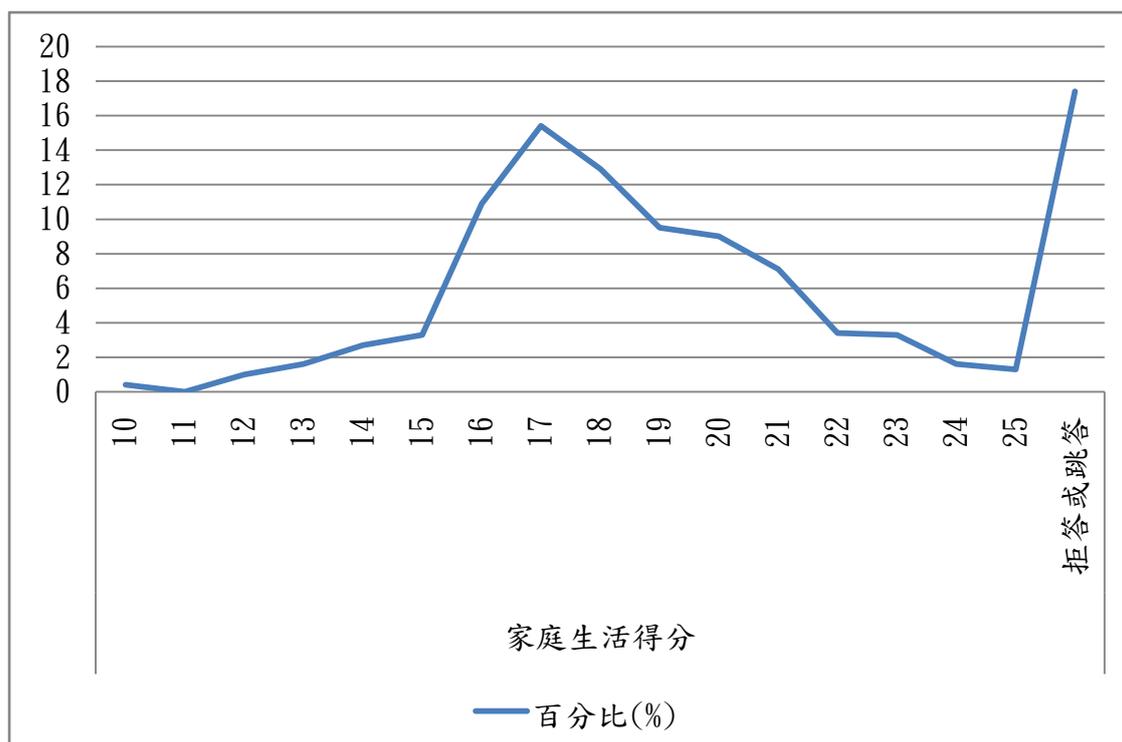


圖 3-4 非遠距家庭家庭生活得分分佈圖

由圖表我們可以看到，非遠距相對於遠距夫妻對於家庭生活得分的分佈是較不規則的，低分和高分雙分都分別不多，然而非遠距夫妻在某些態度分數卻明顯較高，顯示出對於家庭生活方面，樣本群體的滿意程度依然分佈於滿意；而遠距夫妻相對來說分部分散，看不出有任何規則，高分的人數也相對少，無法判斷遠距夫妻對於家庭生活是偏向滿意或不滿意，由此可看出遠距夫妻對於家庭成員和家庭生活是沒有特定態度，

由分佈圖我們可以看到，遠距夫妻和非遠距夫妻在家庭生活的得分就有些差異，最明顯的是遠距夫妻分佈在 16-20 分佈之中佔多數，低得分非常少；然而遠距家庭得分卻分部非常分散，沒有顯示常態分佈或任何規律分佈。但我們必須注意到這個選項中有部分人選擇拒答或跳答，回看問卷回答狀況發現，有部分人對於和爸媽相處情形是無回答的，因受訪樣本的長輩已經不在了，因此在這部分有無法回答的情況發生。

總結以上，遠距家庭對於和家人相處的情況是有很大的歧異性，從樣本來看我們可以推論，距離對於家庭生活還是有一定程度上的影響，會造成家人之間相處的不滿意，也可能為因為無法和家人時時生活在一起因此對於家庭生活無法得到滿足，造成了這樣有別於非遠距夫妻家庭生活偏向滿意的結果。

表 2-3 卡方分配交叉表

	感情好	感情不好	拒答或跳過
<b>婚姻態度</b>			
遠距家庭	72.9%(35)	27.0%(13)	0
非遠距家庭	52.9%(639)	47.0%(567)	0
<b>家庭生活</b>			
	滿意	不滿意	拒答或跳過
遠距家庭	29.1%(14)	54.1%(26)	16.7%(8)
非遠距家庭	42.9%(541)	37.7%(455)	17.4%(210)

表 2-3 卡方分配交叉表

由此表可看出，遠距家庭的情好壞是在分佈上有相當大的差異，而非遠距夫妻在百分比上的差距都不大，可看出前者的感情好壞是有歧異性的，普遍上來說對於配偶是有表達出心中的情感，可是對於家庭生活滿意度卻不及非遠距夫妻。

表 2-4 卡方檢定

<b>遠距家庭婚姻態度</b>			
	數值	自由度	顯著性
Pearson 卡方	30.787	19	0.043
概似性	24.048	19	0.194
線性對縣性的關連	1.629	1	0.202
<b>非遠距家庭婚姻態度</b>			
Pearson 卡方	33.169	19	0.023
概似性	17.803	19	0.536
線性對縣性的關連	1.060	1	0.303

表 2-4 卡方檢定

由此表可看出兩群組對於婚姻態度都有達到顯著性，顯示出婚姻態度對於不論是非遠距或是遠距都是重要的，也驗正出現代夫妻關係中，互相尊重包容等等的相處之道是重要的，不論是有沒有同住都有這樣的共識和態度，彼此是有關連的。

表 2-5 卡方檢定

<b>遠距家庭家庭生活</b>			
	數值	自由度	顯著性
Pearson 卡方	9.615	15	0.843
概似性	11.318	15	0.730
線性對縣性的關連	0.399	1	0.527
<b>非遠距夫妻家庭生活</b>			
Pearson 卡方	5.283	15	0.989
概似性	7.147	15	0.953
線性對縣性的關連	0.159	1	0.690

表 2-5 卡方檢定

由此表可看出，家庭生活對於兩群組都沒有達到顯著性，顯示是無關連的互相獨立，家庭生活滿不滿意對於有沒有同住是沒有關係的，距離的差異並不會影響到和家人相處的好壞以及對於整體家庭生活滿不滿意。

## 二、影響夫妻感情因素分析

而後做影響卷夫妻和非遠距夫妻感情因素的探討，先將各變相之間整理合併計算，必須先與兩應變項做因子分析

- 1. 婚姻態度相不相同
- 2. 家庭生活和不和諧

值須超過 0.5 才能將列入計算變數過程中，然後才能編碼成同一指數。結果發現有以下十點自變項不通過：

表 3-1 婚姻態度因子分析

變數名稱	值	編入變數
雙方教育年數差異	0.27	不通過
給父母錢/所費	0.430	不通過
幫父母料理家務(例如打掃、準備晚餐、買東西、代辦雜事)或照顧小孩或其他家	0.379	不通過
配偶父母您錢/所費	0.441	不通過
父母提供錢	0.545	代間關係
父母幫忙家務	0.555	代間關係
父母聽心事	0.575	代間關係
聽父母心事	0.546	代間關係
配偶父母幫忙家務	0.579	代間關係
給配偶父母錢	0.517	代間關係
幫忙配偶父母家務	0.617	代間關係
自身準備晚飯	0.692	家務分工
自身洗衣服	0.716	家務分工
自身打掃家裡	0.740	家務分工
配偶準備晚飯	0.752	家務分工
配偶洗衣服	0.808	家務分工
配偶打掃家裡	0.759	家務分工
和父母公婆同住	0.384	不通過
為父母說好話	0.394	不通過
無論父母對您如何不好，仍然善待他們	0.481	不通過
父母去世，不管住得多遠，都親自奔喪	0.447	不通過
對父母心存感激	0.669	家庭價值
奉養父母使其生活更舒服	0.550	家庭價值
至少生一個兒子	0.614	家庭價值
做讓家族光彩的事	0.607	家庭價值

表 3-1 婚姻態度因子分析

接著將家庭生活意坐因子分析，值須超過 0.5 才能將列入計算變數過程中，然後才能編碼成同一指數。結果發現有以下十點自變項不通過：

表 3-2 家庭生活因子分析

變數名稱	值	編入變數
雙方教育年數差異	0.27	不通過
給父母錢/所費	0.430	不通過
幫父母料理家務(例如打掃、準備晚餐、買東西、代辦雜事)或照顧小孩或其他家	0.379	不通過
配偶父母您錢/所費	0.441	不通過
父母提供錢	0.545	代間關係
父母幫忙家務	0.555	代間關係
父母聽心事	0.575	代間關係
聽父母心事	0.546	代間關係
配偶父母幫忙家務	0.579	代間關係
給配偶父母錢	0.517	代間關係
幫忙配偶父母家務	0.617	代間關係
自身準備晚飯	0.692	家務分工
自身洗衣服	0.716	家務分工
自身打掃家裡	0.740	家務分工
配偶準備晚飯	0.752	家務分工
配偶洗衣服	0.808	家務分工
配偶打掃家裡	0.759	家務分工
和父母公婆同住	0.384	不通過
為父母說好話	0.394	不通過
無論父母對您如何不好，仍然善待他們	0.481	不通過
父母去世，不管住得多遠，都親自奔喪	0.447	不通過
對父母心存感激	0.669	家庭價值
奉養父母使其生活更舒服	0.550	家庭價值
至少生一個兒子	0.614	家庭價值
做讓家族光彩的事	0.607	家庭價值

表 3-2 家庭生活因子分析

依因子分析重新編碼成不同變數，以表整理如下：

表 4-1 變項重新編碼

變數名稱	
代間關係	聽父母心事+父母提供錢+父母幫忙家務+父母聽心事+配偶父母幫忙家務+給配偶父母錢+幫配偶父母家務
家務分工	自身準備晚餐+自身洗衣服+自身打掃家裡+配偶準備晚餐+配偶洗衣服+配偶打掃家裡
家庭價值	對父母之恩心存感激+達成父母志願+奉養父母使其生活更舒服+至少生一個兒子+做讓家族光彩之事
婚姻態度	配偶表示感謝+感謝配偶+忍受配偶脾氣+順從配偶+包容配偶
家庭生活	和父親相處好壞+和母親相處好壞+和配偶父親相處好壞+和配偶母親相處好壞+對家庭生活滿意否
有無想過離婚	

表 4-1 變項重新編碼

重新分類之後將簡單分成三自變項分別為：代間關係、家務分工和家庭價值，以及兩依變項分別為：婚姻態度和家庭生活。代間關係分別有七個選項、家務分工有六個選項，家庭價值有五個選項；婚姻態度有五個選項，家庭生活有五個選項。最後獨立取出有無想過要結婚的比例來看分析結果。

表 5-1 遠距夫妻變項描述性統計量(N=48)

	平均數	標準差	最小值	最大值
代間關係	17.9600	4.8518	9	30
家務分工	30.5106	8.89033	12	50
家庭價值	21.9574	4.58712	7	28
婚姻態度	16.0870	3.36535	6	25
家庭生活	17.8462	4.01759	10	25
有無子女	0.08	0.27931	0	1
有無想過要 離婚	2.0417	0.54415	1	3

表 5-1 變項描述性統計量

代間關係為七等分，最高分為 30 分，最低為 9 分；標準差為 4.8518，平均數為 17.960，分佈上較平均。

家務分工為六等份，最高分為 50 分，最低為 12 分；標準差為 8.89033，平均數為 30.506，分佈上在 25-33 分之中最多。

家庭價值有五等分，最高分為 28 分，最低分為 7 分；標準差為 4.58712，平均數為 21.9574，分佈上偏向正向，有 41 份樣本選擇都在 14 分以上。

婚姻態度為五等分，在研究樣本的分數選擇上，最高為 25 分，最低為 6 分；標準差為 3.36535，平均數為 16.0870，分佈上有半數樣本總得分在 17-20 分之間。

家庭生活有五等份，最高分為 25 分，最低分 10 為分；標準差為 4.01759，平均數為 17.8462，分佈上以 16-20 分為最多，呈現常態分佈。

在有無子女上，有 44 份樣本是至少有一名以上的子女，只有 4 位是沒有子女的；在樣本中有 31 名女兒、35 名兒子。

有無想過要離婚的比例中只有三等份，分別為：有、沒有及很難說，有 34 名樣本選擇了沒有，佔最多數。

表 5-2 非遠距夫妻變項描述性統計量(N=1206)

	平均數	標準差	最小值	最大值
代間關係	15.8176	4.12335	7	30
家務分工	33.1020	6.76748	8	50
家庭價值	15.2307	3.14309	2	20
婚姻態度	18.6828	2.86327	8	25
家庭生活	18.4141	3.35394	10	25
有無子女	0.94030	0.237031	0	1
有無想過要 離婚	2.1581	0.41008	1	3

表 5-2 非遠距夫妻變項描述性統計量

代間關係為七等分，最高分為 30 分，最低為 7 分；標準差為 4.12335，平均數為 15.8176，分佈上較平均。

家務分工為六等份，最高分為 50 分，最低為 8 分；標準差為 6.76748，平均數為 33.1020，分佈上在 25-33 分之中最多。

家庭價值有五等分，最高分為 28 分，最低分為 7 分；標準差為 4.58712，平均數為 21.9574，分佈上偏向正向，有 41 份樣本選擇都在 14 分以上。

婚姻態度為五等分，在研究樣本的分數選擇上，最高為 25 分，最低為 6 分；標準差為 3.36535，平均數為 16.0870，分佈上有半數樣本總得分在 17-20 分之間。

家庭生活有五等份，最高分為 25 分，最低分為 10 分；標準差為 3.35394，平均數為 18.4141，分佈上以 15-20 分為最多，呈現常態分佈。

在有無子女上，有 44 份樣本是至少有一名以上的子女，只有 4 位是沒有子女的；在樣本中有 31 名女兒、35 名兒子。

有無想過要離婚的比例中只有三等份，分別為：有、沒有及很難說，有 34 名樣本選擇了沒有，佔最多數。

(一)、影響夫妻感情因素好壞之分析—以婚姻態度

此簡單迴歸分析根據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第六期第二次：家庭組(問卷一)挑選，以婚姻態度和家庭生活來作為夫妻感情好壞的指標，以下分為婚姻態度與影響兩種夫妻感情因素的比較；後為家庭生活與影響兩種夫妻感情因素的比較。

表 6-1 遠距夫妻婚姻態度迴歸

變項名稱	顯著性	有無達到顯著
有無子女	0.480	
代間關係	0.372	
家務分工	0.002**	有
家庭價值	0.501	

$P < 0.05$  \*  $P < 0.01$  \*\*  $p < 0.001$  \*\*\*

由此迴歸可發現到，只有家務分工對於婚姻態度有達到非常顯著的影響，根據家務分工的變項來看，配偶之間的家務分工和自身家務所做之多少程度以及項目和對配偶生活相處的感情好壞有關係。在情感方面上，要常對配偶表達感謝、順從和包容。

如果夫妻之間可以互相體諒和幫忙，不論誰多做少做，不計較配偶和自身付出的多少，強調雙方必須要互相，而且自身也要對配偶有很大的包容力和愛，因此可以指出現代人的男女平等、不再承襲舊有男尊女卑的婚姻態度對於夫妻關係的影響是正向的，也應證了參考文獻之中，當性別角色信念愈傳統，夫妻情感的信任之情、和諧之情、敬重之情也愈低(游慧仙，2008)。以及現代婚姻關係中夫妻不單單只講求經濟因素、生兒育女、家庭社會的關係等等的意義，而更注重於婚姻關係中享受愛人與被愛的雙方心理需要和情緒上的支持。(許嘉珍，2013)

針對研究樣本中遠距夫妻，我們可以討論，夫妻即使不常住在一起，依然要對配偶表達感謝，不能因為對方不在自己身邊就隱藏自己的這份感謝，還是必須保持夫妻之間相處的基本尊重。

表 6-2 非遠距夫妻婚姻態度迴歸

變項名稱	顯著性	有無達到顯著
有無子女	0.423	
代間關係	0.571	
家務分工	0.005**	有
家庭價值	0.267	

P<0.05 \* P<0.01\*\* p<0.001\*\*\*

在婚姻態度上的比較可以發現，影響非遠距夫妻和遠距夫妻的因素是相同的，只有家務分工有達到顯著，因此不論是遠距夫妻或是非遠距夫妻皆須要對配偶保持包容、感謝和順從，才是保持夫妻相處的良好之道，這些也是人與人相處愉快的要素，更是維持親密關係互動相處的必備需求。

在此驗證了，距離對於夫妻之情中的相處要素沒有影響，不論是遠距夫妻或是非遠距夫妻都必須謹遵這些要素，才能是感情好壞的關鍵，檢視家務分工變項中，不論是洗衣服、打掃家裡和準備晚餐都出現很有趣的分佈，受訪樣本自己來的比例有高達近 30%落在幾乎每天的選項中：但受訪者的配偶則反差很大，從沒做過和幾乎每天都各佔了 30%的比例，也因為我們的樣本是男性女性各佔一半，因此可以看出，住在一起的夫妻家務的分配其實有偏向兩極的狀況，而且受訪樣本自身還是屬於比較有勞動的一方。

而由於我們所測量的家務是屬於傳統比較偏女性的家務勞動，但男女分佈卻很平均，因此從樣本可看出性別平等的觀念改變了受訪夫妻相處之道，對於夫妻已經沒有哪個性別在家務上有比較多的付出或是男女分工不均的情況發生。

## (二)、影響夫妻感情因素好壞之分析—以家庭生活

表 6-3 遠距夫妻家庭生活迴歸

變項名稱	顯著性	有無達到顯著
有無子女	0.953	
代間關係	0.001***	有
家務分工	0.374	
家庭價值	0.076	

P<0.05 \* P<0.01\*\* p<0.001\*\*\*

只有代間關係對於家庭生活達顯著，顯示出代間關係雖然在前面的婚姻態度上沒有影響，卻在夫妻家庭生活上有所影響，由此得出現代化家庭的夫妻偏向自由戀愛的浪漫愛結合，感情是兩個人的事不會受到雙方父母的改變。然而，在實際夫妻結婚後的生活上就會受到代間關係的影響了，由於遠距夫妻之間必有一方時常不在家無法幫忙家務，即使夫妻感情好卻也是愛莫能助、遠水救不了近火，此時代間關係的支持就被突顯出來，提供夫妻中的一方實質生活上的幫助，因此代間關係達到顯著。

另外，由變項之間的組成差異也能得到證實，我們可以看到在變項分類上，代間關係相較於家庭價值只提到自身對於父母的期望和影響相較之下，其更包含到和自身父母與配偶父母的相處，比較兩變項之間的差異點，代間關係除了心靈上的感謝外，還提到家務方面的幫忙和金錢上的資助，傳統和現代化的兩種家庭型態共存於現代社會中。

但有趣的是，在最開始的編碼中我們就已經將配偶父母提供錢的這項給排除了，只會接受自己父母的金錢幫助，也可以看出夫妻對於自身原生家庭的依賴並不完全消失，然而對於配偶父母卻有不同結果；配偶父母和自身父母雖然同時提供家務幫忙，分別為 62.5% 和 60.5%，比例上也相差不多，但回顧問卷的結果時卻可以發現到，配偶父母提供的比率達 35.4%，而自身父母卻只有 16.7%，而且因為樣本中男女生比率是一樣的，並沒有媳婦或是女婿受到較多不公平待遇的現象。

表 6-4 非遠距夫妻家庭生活迴歸

變項名稱	顯著性	有無達到顯著
有無子女	0.000***	有
代間關係	0.001***	有
家務分工	0.020*	有
家庭價值	0.002**	有

P<0.05 \* P<0.01\*\* p<0.001\*\*\*

在此迴歸中可以得出較多的因素來解釋了，每個變項都對於非遠距夫妻的家庭生活都有顯著性的影響，甚至有兩個：有無子女、代間關係都達到非常顯著；相較於遠距夫妻的家庭生活變數也多出了有無子女、家務分工和家庭價值三個變項的顯著，由此可見對於住在一起的夫妻來說，會因為朝夕相處住在一起而增加影響夫妻感情因素。

在有無子女中，檢視非遠距夫妻中有高達 94%是有子女的，其實和遠距夫妻的比例是差不多的，可以解釋為住在一起的時候有個小孩對於家庭生活滿意度是有影響的。比較特別的是對應到家庭生活這個變項時，有高達約 90%的人對於家庭生活是選了滿意甚至是非常滿意，比起遠距夫妻的 70%更高出 20%，不過值得注意的是，遠距夫妻的家庭中，沒有任何受訪者選擇了非常不滿意，而非遠距家庭中還是有 0.7%選擇了非常不滿意，由此可看，遠距夫妻對於家庭生活的滿意分佈在中間值較多，可是非遠距夫妻的分佈較廣，但大多數是偏滿意。

代間關係和遠距夫妻一樣是有達到顯著的，可以知道不論夫妻有沒有住在一起，代間網絡的實質支持對於夫妻感情還是有一定穩固的作用，適時提供幫助和幫忙對於下一代的夫妻關係是重要的。

家務分工上來看，可看出和配偶之間要互相幫忙做家事、處理家務對於非遠距夫妻是重要的，可是相對來說對於遠距夫妻就不那麼重要，夫妻相處上互相幫忙對於同住還是有影響。

家庭價值對於傳統家庭價值觀有比較高的偏向，要好好奉養父母還要生兒子，對於同住在一起而現代化觀念還不到非常前衛的中生代夫妻來說這些變項還是重要的，在家務上我們可以互相幫忙扶持，可是為了要達成父母老一輩的期許和要求，有些傳統思維和觀念還是必須要做到的，這些在筆者的父母的年齡層(約四十幾歲到五十幾歲)的經驗中也是能夠查覺的。

### 三、檢視遠距夫妻與非遠距夫妻有沒有想過要離婚之分析

表 7-1 遠距夫妻對於有沒有想過要離婚比例表

	次數(人數)	百分比(%)
很難說	6	12.5
有	8	16.6
沒有	34	70.8
合計	48	100.0

表 7-1 遠距夫妻對於有沒有想過要離婚比例表

表 7-2 非遠距夫妻對於有沒有想過要離婚比例表

	次數(人數)	百分比(%)
很難說	27	2.0
有	219	17.5
沒有	1004	80.3
合計	1250	100.0

表 7-2 非遠距夫妻對於有沒有想過要離婚比例表

由這個表可以看出，遠距夫妻在「很難說」這個選項中的比例多了十個百分點，而在「沒有」的選項中比非遠距夫妻少了十個百分點；在「有」的選項中則相差不大，少掉的百分點剛好補足了沒有和很難說的中間差異。由此可知，影響夫妻感情的因素之外，對於有沒有想過要離婚這樣非常直接的問題，兩組之間還是有差異的。

很難說這個選項是相對比較搖擺不定，可見得不住在一起對於夫妻之間感情還是會有影響，因為距離所造成的不安全感或不確定性因為分離而無法得到改善，進而有可能造成在很難說這個選項的比例因此較高。

## 伍、結論與建議

### 一、結果發現

遠距夫妻和非遠距夫妻之間對於婚姻態度的得分是差不多的，沒有太明顯差異，只有非遠距夫妻對於婚姻態度是滿意偏向於很滿意之間；但在家庭生活方面，遠距夫妻對於家庭生活得滿意度是相對較低分的，而非遠距夫妻得分依然是在中間，因此可以得出夫妻沒有同住對於家庭生活得滿意度是有影響，會偏向於較不滿意，小別無法勝新婚，是會影響感情的。

### 二、影響夫妻感情因素

- 和文獻相同部分:代間關係
- 和文獻相異部分:教育程度差異、子女數、家庭型態

由於選取的樣本太小，剩下的樣本沒有辦法代表出整體遠距夫妻的特殊性，因此都對照文獻來看，只有代間關係和文獻有一致性的共識，只是比較特別的是，文獻探討我們原本想強調代間關係對於遠距家庭的支持力可以穩固夫妻關係，可是後來發現到不論是遠距或非遠距都有影響。而且是實質上的影響，由此可知即使現代觀念已經顛覆傳統性別角色分工的趨勢下，上一輩的父母親提供幫助還是對所有夫妻都重要的。

意外的是，研究中並沒有發現到教育程度差異和子女數以及家庭型態有顯著的差別影響，推測是由於先前研究也都針對特定樣本全體做選擇，筆者沒有，因此得出不一樣的結果。

(一)、婚姻態度:可見對於現今社會夫妻相處來說，現代化的情感思維尤其重要。雙方對於平等的觀念和相處上的尊重越來越重視，自然而然因為雙方的情愛產生更大的雅量和感謝，也因此不論遠距或非遠距夫妻在這個變項上都有達到顯著。讓我們也知道不論是甚麼樣的夫妻都應該保持著對彼此的基本禮貌和和顏悅色的相處方式，這才是夫妻相處之間的理想之道，也才能讓感情維持下去。

(二)、家庭生活:遠距夫妻只有代間關係達顯著，非遠距夫妻則是每一項變數都達到了顯著，可知遠距夫妻對於家庭生活因為不能每天都住在一起相對無法顧慮的太多生活上的相處細節，能影響到的變數也不多；而非遠距夫妻由於朝夕相處的情況下，影響的原因也因此較多，以至於所有我們有選取的因素都會影響。

距離對於影響夫妻感情的因素有一定影響力，但卻會讓影響的因素變少，除了夫妻之間要保持一定的相互尊重和感謝對方外，代間關係對於遠距夫妻的支持力是非常重要的，而因為距離讓影響感情好壞的因素變少，我們必須去思考一般夫妻的相處更該注意細節和生活上的事務，否則，小別還是有可能剩新婚的喔！

### 三、有無想過要離婚的比例

從上可以看出，遠距夫妻因為距離的關係所以在夫妻感情上還是會有差異，雖然無法得知會不會因此而真的在未來離婚或只是因為現在分離而有這樣的猶豫無法肯定，但在現階段觀念中，不確定性的比例式的確高過一般夫妻的。

### 四、研究限制與建議

由於這次選取的社會變遷調查資料庫中，實際符合以結婚卻未同住的夫妻樣本的數目只有 48 份，而且從樣本中無法知道遠距夫妻的確切定義是如何，雖然以扣除掉分居的樣本了，但難免可能會有受訪者自由心證的成分在裡頭，只能確定夫妻是有婚姻關係而且不是故意分居的。

再者樣本過小的情形下對於分析的結果會有失偏頗，沒有辦法得到非常漂亮和大規模的統計數據，對於研究的分類和結果也會有影響，如果後人有機會再繼續做這樣的研究，請力求施測時追求更廣泛和多元化的樣本群，最好能在遠距的定義分析上做更精確的分類，以方便測定。

而幸好 48 份樣本中男女比例分佈是均衡的，不至於有哪個性別特別多，也因此還能作細節上的比較分析，建議往後要做多元家庭、兩地家庭或遠距夫妻研究的研究者在性別的變項上也要有分佈上的考量，不要受限於男主外女主內的觀念之中。尤其是若控制了遠距夫妻與非遠距夫妻的對數數目相當時，還可以做兩組樣本之間的比較，相對於迴歸來看更能夠直接比較出兩組之間感情的好壞差異。

## 參考書目

- 王星勻(2012)三代同堂家庭夫妻婚姻關係探究。
- 王春美(2001)父母知覺與祖輩親職教養行為一致性之研究。碩博士論文網
- 王慧琦(2012)外遇婚姻的危機—從八位配偶外遇者的角度。朝陽人文社會學刊。第十卷第一期，頁29-60
- 朱美珍(2009)我國志願役男性軍官的家庭關係。復興崗學報。96期，頁53-78
- 何淑菁、王貞云、黃欣蕙(2012)淺談台灣夫妻現況與親密關係。家庭教育雙月刊。第36期。頁24
- 吳佩錦(2011)兩地家庭婚姻適應與親職教養之探究：以四位國民中學女性教師為例。
- 許嘉珍(2013)臺灣社會婚姻趨勢研究。家庭教育雙月刊。第43期，頁24-30
- 唐先梅(2001)雙薪家庭夫妻在不同家務項目之分工情形及個人影響因素。生活科學學報，第7期，頁105-132
- 馬國動(2010)夫家妻家誰較親：比較已婚子女和雙方家長之同住安排及聯絡頻率。研究台灣第6期，頁45-82
- 陳秀琴(2005)已婚國小教師日常生活空間移動經驗之探究。碩博士論文網
- 陳家維(2012)遠距離愛情中的男性經驗之研究。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學位論文。頁1-178
- 陳家維(2012)親愛的你怎麼不在我身邊：跨國遠距離情侶的關係維繫。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學位論文
- 黃柏鐘(2007)夫妻分隔兩地員警的家人關係、婚姻滿意度及工作投入與工作滿足之研究。政大管理碩士學程，頁1-96
- 蔡詩蕙(2001)家庭生命週期、性別角色態度、自我開放程度與夫妻婚姻滿意度及其差異之研究。碩博士論文網
- 游慧仙(2008)男性派駐大陸人員知覺夫妻權力、情感與衝突因應策略之相關研究。淡江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碩士班，頁1-141
- 楊善真(2007)遠距離愛情中的男性經驗之研究。碩博士論文網
- 楊靜利，李大正，陳寬政(2006)台灣傳統婚配空間的變化與婚姻行為之變遷。人口學刊第33期，2006年12月，頁1-32
- 張思嘉(2001)婚姻早期的適應過程：新婚夫妻之質性研究。本土心理學研究。第16期。頁91-133
- 鄭雅娟(2000)高中已婚女教師家庭壓力、支持系統與婚姻滿意度之關係—兩地雙生涯家庭與一般雙生涯家庭之比較。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碩博士論文網